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58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运作方式、基金费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等相关事宜均发生变更；基于该等变更，基金合同亦进行相应修改。上述基金转型事项已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经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生效，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注：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报告期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报告期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 基金产品概况

转型后：

基金简称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场内简称	银华消费
交易代码	161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475,924.5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以分享中国经济增长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将优先考虑对于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在采取精选策略构造股票组合的基础上，将剩余资产配置于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我国经济从投资拉动转向消费拉动是大势所趋，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各消费行业均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的大趋势。本基金将对经济转型过程及其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各个行业的投资机会。</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调整）×10%+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p>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转型前：

基金简称	银华消费分级混合
场内简称	消费分级
交易代码	161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9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8,023,571.8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以分享中国经济增长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将优先考虑对于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在采取精选策略构造股票组合的基础上，将剩余资产配置于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我国经济从投资拉动转向消费拉动是大势所趋。在这一过程中，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各个消费子行业均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的大趋势。本基金将对经济转型过程及其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各个行业的投资机会。</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作为行业基金，在享受消费行业收益的同时，也必须承担单一行业带来的风险。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消费 A 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消费 B 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消费 A	消费 B	消费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47	150048	16181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62,514.00 份	5,050,059.00 份	170,861,442.19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转型后
--------	-----

	报告期（2019 年 12 月 27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02,903.27
2. 本期利润	5,891,356.2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6,004,040.5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生效。

3.1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转型前
	报告期（2019 年 10 月 1 日 — 2019 年 12 月 26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42,515.13
2. 本期利润	15,530,416.3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8,023,573.4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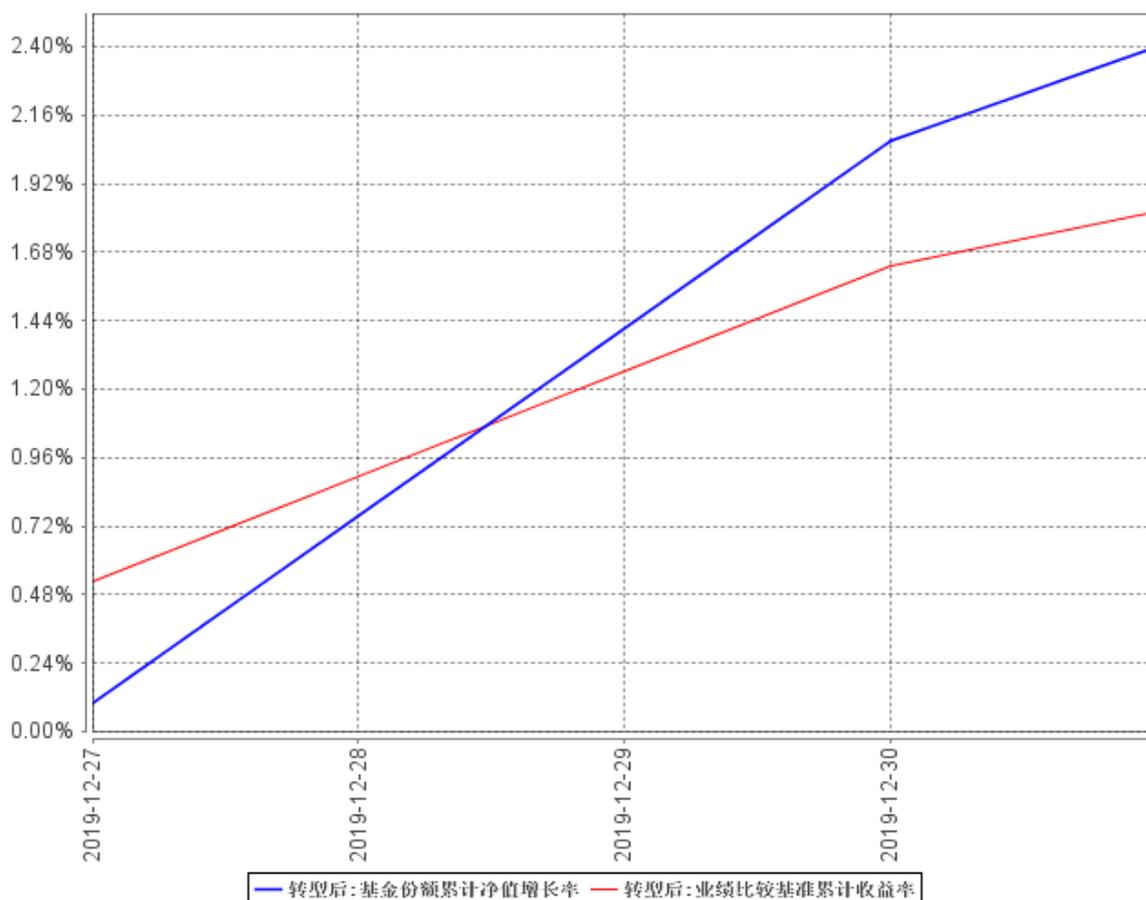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12/27-2019/12/31	2.40%	1.02%	1.82%	0.46%	0.58%	0.5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已在转换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日终进行了转型。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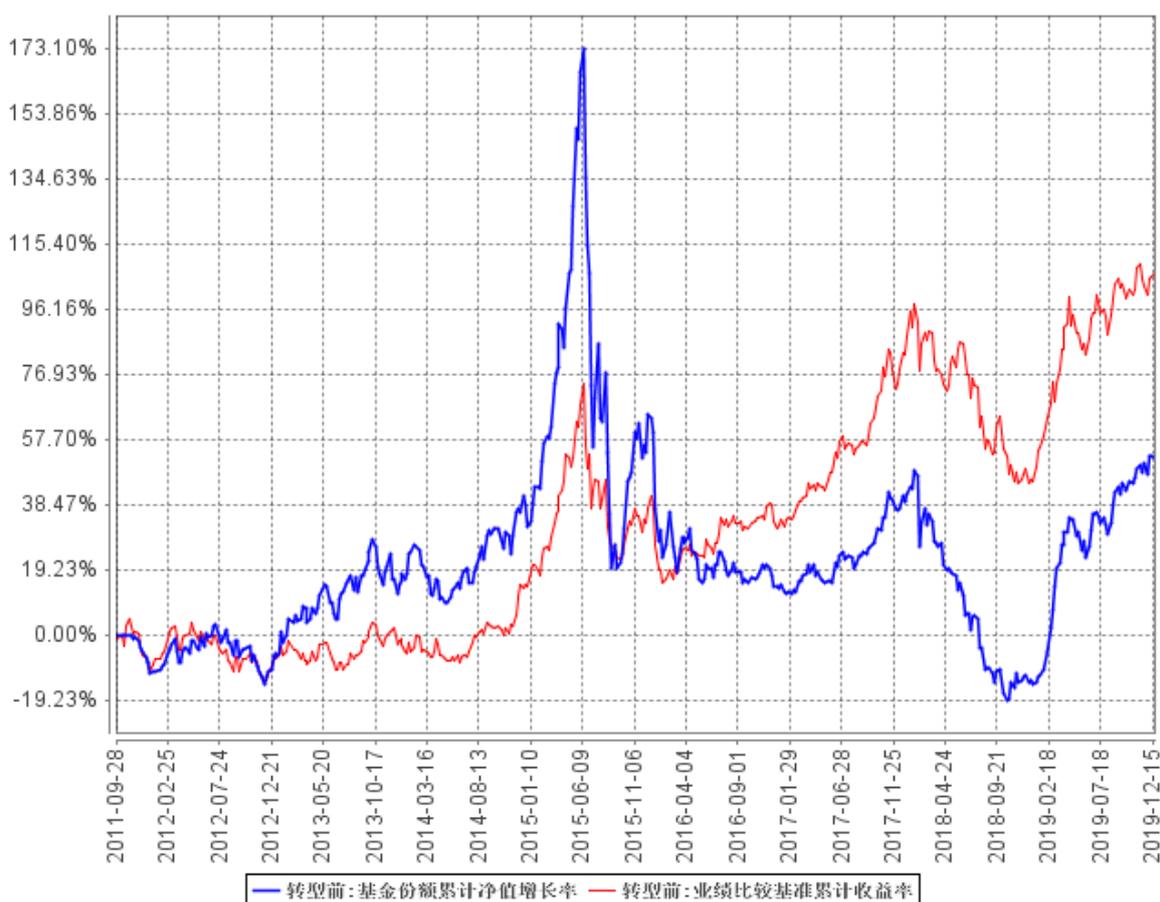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10/1-2019/12/26	6.88%	0.80%	3.82%	0.68%	3.06%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转型前）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薄官辉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 15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15.5 年	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职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行业研究。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行业研究。2009 年 6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消费组食品饮料行业研究员、大宗商品组研究主管、研究部总监助理、研究部副总监。自 2015 年 4 月 29 日起担任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兼任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薄官辉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27 日	-	15.5 年	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职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

				<p>行业研究。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行业研究。2009 年 6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消费组食品饮料行业研究员、大宗商品组研究主管、研究部总监助理、研究部副总监。自 2015 年 4 月 29 日起担任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兼任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四季度政策继续加大逆周期调控。11 月 5 日，央行下调了中期借贷便利（MLF）操作利率 5 个基点至 3.25%。11 月 20 日，1 年期 LPR 下降 5 个基点；5 年期以上 LPR 首次下降 5 个基点。12 月政治局会议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强调稳增长等六稳要求。12 月 28 日央行推动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

中美贸易争端在本季度出现了积极进展。10 月，中美第 13 轮高级别经贸磋商取得实质性成果，中美再次进入谈判磋商阶段。12 月 13 日，中美就第一阶段经贸协议达成一致。

在逆周期调控政策加大的背景下，我国国民经济出现企稳信号。11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2%，比上月加快 1.5 个百分点。11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8%，比上个月加快 0.8 个百分点。12 月，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 50.2%，与 11 月持平，较 10 月回升 0.9 个百分点。

本季度股指受到国内逆周期调控政策力度支持、经济企稳以及中美达成第一阶段经贸协议等

推动下，涨幅明显。2019 年四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4.99%、深证成指上涨 10.42%、沪深 300 上涨 7.39%、创业板指上涨 10.48%。本基金本季度投资主要集中在食品饮料、家电等行业。

我们对 2020 年一季度中国经济持乐观态度。首先，宏观经济的韧性持续，其中地产新开工前 11 个月累计 8.6%，累计施工面积维持 8.7%，对 2020 年的经济增速起到很好的支撑。其次，基建和制造业投资增速提高。专项债额度提前发放，投向基建的比重提高，基建投资增速有望在一季度提升。制造业投资增速在基数低、经济企稳的背景下有望反弹。第三，消费是经济最大的稳定器，减税降费政策推进，房地产竣工面积增速提升，内需对经济稳定的贡献越来越大。

一季度我们对权益市场维持乐观态度。首先，整体市场的估值处于历史偏低分位数水平，在整体经济政策放松，存款准备金率下降以及贷款基准利率下行的背景下，市场的整体估值水平有较大提升空间。其次，人工智能和 5G 推动科技进步加快，手机产业链以及半导体行业投资机会显现。最后，消费品行业仍然处于较好的投资阶段。消费虽然在过去一年上涨较多，但是这些企业以中国广阔的消费市场为基础，拓展全球市场，必将获得再一次的发展。也会在中国资本市场开放的过程中，成为全球资金青睐的对象。

历史证明，从消费行业中成长起来的公司是最容易穿越周期的，我们将继续在中国广阔的消费市场中寻找穿越周期的优秀公司，为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而努力。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40 元，本报告期（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12 月 31 日）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 元，本报告期（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26 日）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转型后：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8,701,609.97	84.71

	其中：股票	218,701,609.97	84.7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425,890.05	10.24
8	其他资产	13,060,753.04	5.06
9	合计	258,188,253.0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4,002,548.07	82.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703,832.00	1.9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85,126.75	4.74
J	金融业	6,549,005.78	2.7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7,696.00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6,548,208.60	91.7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2,153,401.37	0.91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2,153,401.37	0.9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133,207	17,717,863.07	7.51
2	600519	贵州茅台	14,700	17,390,100.00	7.37
3	600298	安琪酵母	529,460	16,238,538.20	6.88
4	600887	伊利股份	518,000	16,026,920.00	6.79
5	000568	泸州老窖	176,716	15,317,742.88	6.49
6	000333	美的集团	262,252	15,276,179.00	6.47
7	603369	今世缘	429,741	14,061,125.52	5.96
8	000596	古井贡酒	103,135	14,018,109.20	5.94
9	600600	青岛啤酒	258,134	13,164,834.00	5.58
10	600809	山西汾酒	145,300	13,033,410.00	5.5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6,967.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781,047.0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961.81
5	应收申购款	903,776.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060,753.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转型前: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6,401,656.12	82.06
	其中：股票	206,401,656.12	82.0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408,804.69	17.66
8	其他资产	710,520.09	0.28
9	合计	251,520,980.9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2,375,686.51	57.4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662,352.00	1.8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891,608.01	21.33
J	金融业	6,363,517.00	2.5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8,492.60	0.0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6,401,656.12	83.2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55	三七互娱	591,876	16,288,427.52	6.57
2	600887	伊利股份	518,000	15,602,160.00	6.29
3	600298	安琪酵母	529,460	15,566,124.00	6.28
4	000858	五粮液	103,007	13,200,347.05	5.32
5	600600	青岛啤酒	258,134	13,002,209.58	5.24
6	002777	久远银海	364,754	12,722,619.52	5.13
7	300315	掌趣科技	1,935,561	12,716,635.77	5.13
8	600519	贵州茅台	11,200	12,713,120.00	5.13
9	603369	今世缘	429,741	12,677,359.50	5.11
10	000596	古井贡酒	103,135	12,487,585.80	5.0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6,047.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41.93
5	应收申购款	503,264.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6,566.16
8	其他	-
9	合计	710,520.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转型后：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2月27日）基金份 额总额	248,023,571.84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85,453.2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433,100.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475,924.57

注:1、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转型前:

单位:份

项目	消费 A	消费 B	消费分级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29,148.00	5,716,595.00	106,678,545.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192,081,569.4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128,731,842.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166,634.00	-666,536.00	833,17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62,514.00	5,050,059.00	170,861,442.19

1、拆分变动份额含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

2、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基金管理人在份额转换基准日进行转换,最终将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的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完成后,折算为银华消费主题混合份额:248,023,571.84 份。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转型后)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转型前)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转型前)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226,030.51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10,226,030.51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转型前）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19 年 11 月 26 日	10,226,030.51	14,091,470.04	0.00%
合计			10,226,030.51	14,091,470.04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12/11-2019/12/31	0.00	51,881,673.43	0.00	51,881,673.43	22.51%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 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 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 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本次大会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本基金将在正式实施转型前安排不少于二十个交易日的转型选择期，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具体转型选择期期间为 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基金管理人在份额转换基准日进行转换，最终将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的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生效，《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同一日起失效。

3、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消费 A 份额与消费 B 份额的终止上市公告》，消费 A 份额与消费 B 份额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4、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基金简称变更的公告》，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名称变更为“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场外简称由“银华消费分级混合”变更为“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基金场内简称由“消费分级”变更为“银华消费”，基金代码仍为“161818”。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及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获中国证监会准予变更注册的文件

9.1.2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3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4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8 日